厚镇清峪村水毁道路修复项目

政府采购需求书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人民币 4349267.40 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2	最高限价	人民币 4349267.40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3%-5%）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	暂列金或暂估价	暂列金：人民币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人民币 / 元 如有，请列明。

5	图纸	●有图纸，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无图纸
6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2)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任何一种即可）；(3)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特定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2）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3）投标供应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投标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5）投标供应商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基本信息应在“陕西建设网（http://js.shaanxi.gov.cn/）或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6)投标供应商不得在各级诚信信息平台被列为投标受限制的行为人（承诺书）；（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

		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 %(1%-2%）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不接受
8	履约保证金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0 %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10%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9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组织，集结地点为：_____ ●不组织

10	价格分比重	占总比分值的 30 %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未有明确限制。
11	合同类型	●总价 ○综合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其他：_____
12	争议解决途径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3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 曹阳 联系电话： 82750365 电子信箱： /

需求框架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厚镇清峪村水毁道路修复项目实施内容为道路路面修复及硬化、修复路基防护、C20 片石混凝土路肩墙、盖板涵、钢筋混凝土圆管涵等。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

（一）主要建设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

（二）工程地点：蓝田县厚镇清峪村。

（三）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四）缺陷责任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 1 年

（五）质量保修期：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三、工程量清单和计价依据

（一）计价依据

1.《厚镇清峪村水毁道路修复项目》施工图设计。

2.依据《关于印发 2025 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管发〔2025〕10 号）；

3.《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计算标准（2025）》；

4.《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

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

6.《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消耗量定额》（2025）；

7.《陕西省市政工程基价表》（2025）；

8.施工现场情况、地勘水文资料、工程特点及施工方案，现行国家和陕西省有关的标准、规范及技术资料；

9.材料价格参考《蓝田县工程造价信息》2026 年第 9 期及市场价。

10.其他相关资料。

11.其他

（1）本工程全部采用商品混凝土；

（2）本清单采用广联达云计价平台广联达云计价平台 GCCP7.0 版本 7.5000.23.3 编制。

（二）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另附

四、施工要求

在施工期间，中标供应商必须注意人员安全，加强安全措施，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五、商务要求

1、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作为预付款。

2、乙方完成合同工程量 70%时，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70%作为工程进度款。

3、乙方完成合同全部工程量时，经甲方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5%。

4、审计部门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计结算价款的 97%，剩余 3%待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六、其他：

（一）对供应商业绩的要求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

(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作为评审依据）。

（二）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三）违约责任

1、承包人每推后一天完工，按合同价的万分之二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

2、承包人承担因工程质量达不到技术规范规定的质量标准所造成检测、返工、加固等所有质量补救措施的全部费用。当质量问题严重，或承包人拒绝尽快采取弥补质量缺陷措施时，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因此终止合同更换施工单位的全部责任，承担因此产生的发包人费用，并按总额不超过承包合同价的 3% 支付质量违约金。因工程质量导致第三方索赔，由承包人承担。

3、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其他违约双方协商解决。

（四）与本工程相关的特别说明

无。